

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文件（3）

# 杭州市临安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（书面）

——2023 年 1 月 18 日在杭州市临安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

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

各位代表：

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 2022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
及 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草案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区政协委员  
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。

## 一、2022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，也是我区高水平建设  
“吴越名城·幸福临安”起步之年。一年来，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  
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，区财政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确立的  
改革发展目标和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确立的目标任务，统筹  
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全力做好财政国资各项工作，为全  
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。

### （一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9885 万元，完成调  
整预算的 98.8%，同比下降 7.1%，其中区本级收入 796523 万

元（含街道收入）；上划中央收入 48002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.5%，同比下降 18%。

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176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.1%，同比增长 2.4%，其中区本级支出 961733 万元（含街道支出）。

1.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的：增值税 50%部分 18718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.6%，同比下降 31.6%；企业所得税 40%部分 162388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5%，同比下降 2.5%；个人所得税 40%部分 3245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.0%，同比下降 15%；城建税 3781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.0%，同比下降 15.2%；耕地占用税 465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55.1%，同比增长 3.1%；契税 6669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.3%，同比下降 54.4%；其他税收 16800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1.8%，同比下降 9%。

2.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的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760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%，同比增长 11.9%；教育支出 191189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.2%，同比增长 2.2%；科学技术支出 4944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.7%，同比增长 16.9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62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.7%，同比下降 11.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67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6.9%，同比下降 12.3%；卫生健康支出 12520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.1%，同比增长 8.8%；节能环保支出 2117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32.3%，同比下降 13.3%；城乡社区事

务支出 4627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87.3%，同比下降 19.1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 10259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.4%，同比增长 9.5%；住房保障支出 4055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.6%，同比下降 14.2%。

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，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 亿元，加上上年结转、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级补助等，预计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资金约 107 亿元，收支相抵，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。

## **（二）全区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96847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45.5%，同比下降 18.2%，其中区本级收入 968471 万元；加上上年结余、上级补助和专项债的取得，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38402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.9%，同比增长 3.0%，其中区本级支出 1351590 万元。2022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。

## **（三）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267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.4%，同比增长 20.4%；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1257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9.4%，同比增长 7.1%，2022 年全区社保基金收支结余 21418 万元。

## **（四）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385 万元，加上上年累计结余 12.28 万元、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

入 10.11 万元，收入合计 5407.39 万元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62.91 万元，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 1460 万元，支出合计 5222.91 万元。年末结余 184.48 万元，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。

### **（五）全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1. 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。截至2022年末，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172830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2543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571600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1156700万元。实际债务余额为1728212万元，比上年末增加30059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571592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1156620万元。

2. 政府债务构成情况。政府债务1728212万元，主要用于符合国家债券发行支持的土地储备、棚户区改造、交通基础设施、保障性安居工程、卫健教育社会事业、产业园区等领域。2022年共发行新增债券30310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30000万元，用于S206（14省道）临安段改建工程；专项债券273100万元，主要用于玲珑科创园区、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、天目医药港配套基础设施、人民医院、职教中心等重大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。

3.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。2022年当年还本金额为109503万元（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107000万元，实际还本2503万元）；当年付息金额为53651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付息金额18902万元，专项债券付息金额34749万元。

## 二、2022 年全区财政工作情况

### （一）更加突出结构性，将平稳运行作为重要目标

充分发挥财政对稳增长的支撑作用，统筹落实全年各项收支管理，有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。科学研判稳收入。积极释放减税降费红利，科学开展组织收入分析和预测，把控收支进度。抢抓积极财政政策机遇，向上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30.31 亿元，有力保障人民医院、天目药港医药产业孵化园等重大项目建设。结合留抵退税办理和各项税费减免，争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8.08 亿元。统筹支出优结构。完善财政资源“大统筹”长效机制，全力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并积极构建新一轮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。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从紧安排项目资金，共计压减非刚性、非急需项目和“三公”经费 5.2 亿元。严格落实预算编制和调整，严控项目新增，并合理把握执行进度。守牢底线防风险。强化基层财政运行监管，制订镇街内控指引，试点推广“浙里基财智控”，确保基层财政资金安全。强化财经纪律执行监管，制定财政专项检查工作方案，完善专项资金公开公示制度。科学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强化社保基金运行监管，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

### （二）更加突出精准性，将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

坚持以“产业强区”为导向，用足用好财税政策工具箱，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的撬动作用，推动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强化政策兑现。实施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，全年完成增值税留抵退税 33.03 亿，其中地方级 16.52 亿，为稳定经济大盘提供

强力支撑。顶格落实中央、省市稳经济政策，配套制定临安 58 条以及暖心 8 条等政策包，并提升政策兑现效率。全年兑现惠企资金 65.3 亿元，其中，兑现各类财政涉企资金 11.9 亿元，惠及企业 2859 家次，减免各类房租 1948 万元。深化基金运作。发挥湖山二期基金、城西科创大走廊发展基金、政府引导基金等基金工具协同效应。深化产业基金运作，不断优化基金管理的决策机制和流程设计。主动对接红杉、中信、东方嘉富等基金公司，参与组建中信城西科创大走廊基金、红杉中国人民币七期科创基金，配合招引发网等多个十亿元项目落地，引导基金直接扶持 13 个本地项目金额近 2 亿元，大走廊基金带动项目股权投资 86.78 亿元，进一步拓展我区产业发展空间。优化营商环境。进一步优化青山湖科技城财政管理体制，全力支持打造科技城“硬科技”创新策源地。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，助力建设一批基础性、前瞻性、引领性的重大创新平台。落实人才经费保障 2.1 亿元，加大人才引育力度，助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，筑牢高质量发展人才智力支撑。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导向，严格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政策，积极帮扶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销售。依托数字化手段开展代理机构不见面监管，营造透明公平公开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。

### **（三）更加突出普惠性，将共同富裕作为价值追求**

立足“富民安区”，充分发挥保障改善民生的公共财政根本职责，并积极发挥财政国资在推进共同富裕大场景中的引领和保障作用。高标准保障公共事业。积极构建更加优质均衡的公

共服务体系，全年民生保障支出 82.59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.8%。坚持学有所教，教育支出投入 19.12 亿元，保障“双减”政策落实落地，推进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；坚持病有所医，卫生健康支出投入 12.52 亿元，重点保障疫情防控支出，做大做强优质医疗资源；坚持文有所化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投入 2.06 亿元，强化公共文化供给，推进全民体育设施建设；坚持住有所居，住房保障支出投入 4.06 亿元，统筹推进城乡居住品质提升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。高质量推动乡村振兴。积极助力乡村振兴，整合盘活涉农专项资金，完成涉农政策清理。完成山核桃云平台二期建设，顺利交付山核桃透明工厂。深化湍口温泉小镇省级农村综合改革集成试点，助推数字乡村集成创新示范，积极推动美丽乡村“颜值”变“产值”。高标准打造共富项目。聚焦实现高水平共同富裕，“共富广场”带动百村致富项目签约落地，不断增强村级集体经济的“造血”功能。稳步推进共富贷，梳理整合 24 家金融机构 104 项金融产品，依托财政奖补、贴息等补助手段，共计发放贷款超 19 亿元，有效解决农业融资难、融资烦、融资贵等问题。

#### **（四）更加突出科学性，将精细化管理作为第一标尺**

牢固树立“大财政、大平衡、大绩效”理念，强化资金统筹，深化预算绩效管理，不断提升财政精细化管理水平。全方位强化预算约束。强化四本预算及政府债券等资金统筹，积极盘活各方面财政资金，有效保障重点工作开展。完善项目库建设，实施项目全周期管理。全面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完善支

出标准体系、硬化预算约束，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。全流程推进财政管理。将人大预算审查“三审”制与 2023 年预算编制有机结合，有力提升预算监督实效。全面推进“清廉财政”单元建设，上线公款竞争性存放网上招标平台、“浙里报”平台，强化“政采云”“资产云”等数字化平台应用，不断提升政府采购、库款管理、资产监管等财政各项业务环节的管理效能。全过程加强绩效管理。从加强“事前”绩效监管、优化“事中”绩效整改、强化“事后”绩效评价三个维度推进绩效管理纵深发展。开展绩效管理项目 15 个，完成全区预算项目 2022 年绩效监控及 2021 年绩效自评全覆盖，并督查整改落实。健全绩效结果应用机制，大力压减低效无效的财政支出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。

#### **（五）更加突出变革性，将国资国企改革作为主要动力**

充分发挥国有企业“顶梁柱”和“压舱石”作用，加速创新驱动，一体化、全方位推进国资国企改革。加强国企党的领导。成立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，解决国企党建归口问题。围绕“清廉国企”建设工作目标任务，编制清廉国企建设“5+N+1”评价指标体系，从制度护廉、监督促廉、文化育廉等多维度高质量推进清廉国企建设。提升国企转型活力。出台《临安区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方案》，在杭州各区县市中率先启动劳动、人事、分配三项制度改革，争当区县市国资国企改革的实践者和先行者。研究制定《临安区国资办权利和责任清单》，实现国资监管体制向以“管资本”为主转变。梳理区属集团公司赛道，避免同质化竞争，提升市场活力。提高国资监



管效能。搭建国资数智化监管与运营平台，上线多银行资金管理系统和国有企业采购云平台，通过整合资产管理、财务管理、人事管理、重大事项管理等信息，有效实现资金、资产的动态监管。持续优化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体系，进一步强化激励约束机制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的一年，在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下，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。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财政增收困难加大、支出刚性增长，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剧；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偏慢、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不够高等等。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在下一步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，也恳请各位代表和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监督。

### 三、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草案

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，也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之年。做好这一年的财政国资工作至关重要。结合当前经济财政形势，我们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前所未有。一方面，我国经济韧性强、潜力大、活力足，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。全省精准高效实施“8+4”政策体系，推动经济尽快回归稳进提质的正常轨道；全区坚定不移把产业强区作为核心支撑和牵引抓手，全面树立大抓产业、大抓项目的鲜明导向，都将为全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。另一方面，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，需求收缩、供给冲击、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依然较大，外部环境动荡不安，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加深。

在收入压力不断加剧的同时，围绕全区坚定不移推进产业强区、提升综合能级、实施乡村共富和增进民生福祉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仍然较大，收支平衡的难度持续加大。此外，财政风险防范、产业基金管理、国资国企改革等事项，对财政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。

为此，我们要坚决落实用政府的“紧日子”换取群众的“好日子”的各项举措，更加注重调整结构、提高绩效和防范风险，为全区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。

根据对当前经济财政形势的分析预测，确定2023年全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区委一届四次全会和省市财政工作部署要求，以及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，牢固树立“大财政、大平衡、大绩效”的理念，加强资金统筹、优化支出结构、提升支出效益，在我区谱写杭州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城市范例的篇章中贡献财政力量。

### **（一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草案**

现提请审议的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草案是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1280万元，同比增长8.5%，其中区本级收入860740万元（含街道收入）。

主要收入项目的安排情况是：增值税50%部分211500万元，同比增长13%；企业所得税40%部分175740万元，同比增长8.2%；个人所得税40%部分35000万元，同比增长7.8%；

城建税 40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8%；耕地占用税 4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14%；契税 67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0.5%；其他税收 207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23.2%。

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，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约 91.1 亿元，加上上年结转和上级补助，预计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资金约 104 亿元（可用财力比上年减少 3 亿元），拟安排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1.6 亿元。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6330 万元，同比下降 2.4%，其中区本级支出 935480 万元（含街道支出）。当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。

主要支出项目的安排情况是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11.6%；教育支出 200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4.6%；科学技术支出 5785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7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50.3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.5%；卫生健康支出 80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36.1%；节能环保支出 22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3.9%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8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 108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3%；住房保障支出 38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6.3%。

## **（二）全区基金预算草案**

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00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17.4%，其中区本级收入 800000 万元。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000000 万元，同比下降 27.7%，其中区本级支出 972900

万元。加上上年结余和专项债券取得，当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### **（三）全区社保基金预算草案**

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）45660 万元，同比减少 44.8%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）645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3%。2023 年收入减少是因为不安排财政补助，动历年结余。

### **（四）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**

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6436 万元，加上上年累计结余 184.48 万元，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0.11 万元，收入合计 6630.59 万元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期 5343.59 万元，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 1287 万元，支出合计 6630.59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全区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。

## **四、2023 年财政工作思路**

### **（一）新台阶上再发力，厚植财政运行“稳”的基础**

深化统筹联动。强化收入组织全区“一盘棋”，统筹好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债券资金等多种财政收入来源。不断规范和完善资金调控机制，强化部门资金“全归集”使用。积极构建稳健、平衡的收支环境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“集聚效应”。强化收入执行。加强与税务、规资等部门的联动，强化收入监测和分析，合理把握组织收入力度、进度和节奏。牢固树立税源意识，培育涵养更多可持续发展的优质税源。充分发

挥财税政策的结构性调控优势和导向作用，壮大新的收入增长点，提升财政收入质量。优化投资保障。在确保不新增隐债的基础上，依托资金统筹、土地出让、发行债券、PPP模式推广等方式，不断深化投融资运作，积极保障重大项目和重大民生工程建设。

## **（二）新机遇下再攻坚，夯实经济发展“进”的态势**

全面顶格释放红利。坚持“第一时间+顶格优惠+政策直达”，规范落实上级各项减负政策，确保减税降费政策红利落地，持续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健全激励保障机制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企业发展的支持、引导、撬动作用，进一步降低企业经营成本。优化政策协同发力。优化整合产业政策，强化财税政策与金融政策、产业政策等协同发力。综合运用专项资金、政府产业基金、政策性担保等政策工具，实施融资畅通工程，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在发挥“基金+招商”模式的同时，结合产业基金运作探索实施投贷联动服务，精准高效服务企业。创建良好营商环境。用好“重点企业直通车”机制，积极发挥财政专业性指导服务优势，有效解决企业发展难题，提振市场信心、企业信心。助力构建高质量平台体系，全力抢抓城西科创大走廊高质量融合发展机遇，精准高效推动资源要素向平台集聚。

## **（三）新形势下再作为，加快共同富裕“创”的进程**

保障民生事业支出。集中财力推动民生实项目落实，真情实意解民困、暖民心、惠民生。坚持统筹城乡发展，加大对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、教育、科技、文化、环保等公共服务的

投入力度，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完善财政体制机制。聚焦缩小“三大差距”，加快推进钱随人走、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等重大改革。谋划实施新一轮镇街财政体制和土地出让金分配体制，合理匹配财权事权，充分调动镇街平台发展税源积极性。积极打造标志性成果。加快推进共富广场项目建设，并常态化探索梳理村企合作模式，不断丰富村集体创收新路径。总结提炼农村综合改革、农村产业示范等创建经验，积极申报和创建“一事一议”和各类试点项目，持续打造具有财政辨识度的共富项目成果。

#### **（四）新格局下再突破，坚守财政管理“严”的基调**

加强财政预算管理。持续规范落实预算一体化平台应用，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完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加快预算下达和资金使用进度，提升财政资金的精准度。实施全面节约战略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“三公”经费。强化财政绩效导向。进一步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同预算安排、预算调整挂钩机制，切实增强绩效管理实效性。发挥财政监督职能作用，加强对单位内控建设、公款存放、政府采购、公务支出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。科学防范财政风险。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的关系，防范化解地方债务、社保基金、“三保”等财政风险，守住财政安全运行的底线。加强全口径债务管理，完善常态化监管机制，着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。

## **（五）新起点上再启航，加快国资国企“改”的步伐**

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。坚持把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公司治理，厘清国有企业党委和其他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，细化优化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的内容、规则和决策程序，制定国有企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。优化国资监管流程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制定出资人权力和责任清单，科学界定国资监管职责边界。应用国资国企数字化监管系统，加强数智集成，实现数字赋能，形成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各关键节点的在线监管闭环，为国有资产数字化经营、市场化运作、差异化考核奠定基础。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。推动人事劳动分配三项制度改革，落实“市场化选聘、契约化管理、差异化薪酬、市场化退出”机制，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并探索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，畅通企业经理层成员与职业经理人的身份转换通道。培育壮大主责主业。规范区属国企各类投资行为，引导集团公司通过整合、归并、改组等方式培育专业化子公司，有效避免同质化竞争，统筹配置资源，提高整体竞争力。